

蕉岭县妇女志编写目录

概 述

大事记

第一章 妇女组织沿革

第一节 建国前妇女组织

第二节 建国后妇女组织

第三节 历届妇女代表大会

第四节 内设机构人员编制

第五节 基层妇女组织

第二章 妇女工作

第一节 妇女的主要活动

第二节 儿童少年工作

第三节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第四节 妇幼保健工作

第五节 各类先进组织和个人

第三章 妇女教育与培养

第一节 组织妇女学习

第二节 发展女党员、女团员

第三节 配备各级妇女领导

第四章 人 物 编

第一节 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女英烈

第二节 解放战争时期女英烈

蕉岭县妇女志概述

蕉岭县位于广东省东北部，地处闽粤赣边区，1985年统计全县人口有202009人，其中妇女有98000人，占总人口的48.5%，儿童少年有27917人，占13.8%。总面积957.1平方公里。

蕉岭人民绝大部分是操客家语言的汉族。他们的祖先是中原迁来的。建国前，地处山区的蕉岭人民由于受“三座大山”的压迫，生活非常贫穷，因此绝大多数男工民只得外出谋生，留在家中的妇女便承担起农活、家务、管教孩子等一切事务。经过漫长的艰苦生活环境的磨练，使蕉岭客家妇女有着一一种能吃苦耐劳、勤俭持家的良好风尚，这些传统的美德一直流传下来成为客家妇女的生活习惯。

建国前，蕉岭广大妇女为了解脱封建枷锁，解放自身。她们和男同志一道投入革命洪流。1930年10月，蕉岭县妇女在苏维埃政府的领导下，在徐溪三坑成立了妇女会，妇女会围绕苏维埃政府的中心工作，进行土地革命，没收土地，烧毁田契，组织妇女运输队等等。

1931年1月蕉岭平(远、寻、乐)县成立劳动妇女委员会。妇女组织成立后，组织妇女参加暴动队、运输队、救护队，发动妇女做军鞋，筹粮筹款，开展宣传革命道理。妇女们不但积极参加红军，还鼓励丈夫、儿子参军参战。

1937年，卢沟桥事件发生后，日本侵占我国，全国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蕉岭县广大妇女和全国人民一道开展抗日救亡运动。文福乡组织妇女夜校，已学文化又宣传抗日十大纲领，壮大抗日力量，同时妇女们以实际行动积极支持抗日，做军鞋等送给潮汕前线的抗日

战士。1942年，蕉岭县妇女在中国国民党政府领导下，坚持积极参加抗日，并开展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活动。

1949年5月，蕉岭县第一次解放，于6月13日成立蕉岭县妇女联合会筹委会。1949年9月，蕉岭重新获得解放，从此，蕉岭县妇女的地位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成为新中国的主人，结束了妇女被封建统治阶级压迫的时代。1950年3月4日，蕉岭县民主妇联正式成立。农村各基层妇女组织也逐步成立。各级妇女组织成立后，围绕党的中心开展妇女工作，全县广大妇女积极参加“清匪反霸，退租退押”，参加土改，镇压反革命，支援抗美援朝等活动。

1954年至1956年，蕉岭县广大妇女积极投入互助合作和农业合作化的道路，组织互助组和初级社和高级社。同时为解放妇女劳力，解决妇女后顾之忧，保护婴幼儿、儿童健康成长，各级妇联组织办起托儿所、幼儿园。

1958年至1964年，蕉岭各级妇联响应全国妇联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关于“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号召，在全县开展广泛而深入的“二勤”活动，同时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1966年中央《五一六通知》发表以后，掀起了全国性的“文化大革命”，妇联组织处于瘫痪状态。

1971年后，蕉岭县妇联组织恢复正常活动，发动广大妇女投入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大搞技术革新，发挥了妇女“半边天”的作用。

1985年7月，蕉岭县妇联成立了各部室，各部室做到已分工又合作地搞好工作。同年，县下属有13个区（场）镇妇联组织，81个乡及10个管理区农村基层妇代会。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和国家工作重点的转移，蕉岭

县妇联工作逐步走向了以四化建设为中心的正常健康发展轨道。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书记处对妇女工作在新时期的方针任务：首先广泛开展对妇女进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活动，开展了“三八”红旗手，“三八”红旗集体、文明和睦家庭，好妈妈、好媳妇等活动。其次是对妇女进行“四自”（自尊、自爱、自重、自强）。“四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教育。再就是对侵犯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行为配合有关部门进行打击；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抚育、培养、教育儿童少年健康成长，为广大妇女儿童服务。与此同时，蕉卜县妇联发动全县妇女为振兴经济，站在改革的前列，大力发展商品生产，走勤劳致富的道路。出现了不少“女改革者”“女能人”“女业主”等，为四化建设作出了贡献。

蕉岭县妇女联合会大事记

一九三〇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1930年10月，在苏维埃政府的领导下，在徐溪三坑乡成立了妇女会。妇女会配合苏维埃政府的中心工作，发动广大妇女参加土地革命，打倒地主官僚，没收土地，烧毁田契，实行耕者有其田等工作。

1931年1月15日，成立了蕉(岭)平(远)寻(邬)县劳动妇女委员会。主任古佛秀，成员黎东玉、古婉玉，同时成立了9个区妇女执行委员会。各级妇女组织带领广大妇女做好抗日战争的各项支前工作。

1939年春节后，文福乡组织了妇女夜校49间，参加人数2千余人。妇女们到夜校学文化、时势、唱革命歌曲等。

1942年7月5日，在国民党县党部召开蕉岭县妇女成立大会，出席会员26人。

1949年6月13日，成立了蕉岭县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蕉岭县委派中共妇委书记邱桂珍专抓筹备工作。

1950年3月4日，在蕉岭县城召开了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成立了蕉岭民主妇联委员会。

1950年3、4月，召开区乡妇代会，参加妇代会有11260人。

同年11至12月，全县广大妇女干部广泛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宣传。

1951年，蕉岭妇女工会会员有467人，农会会员15730人。

1952年8月，蕉岭与平远合县，蕉岭县民主妇联与平远县民

主妇联合并，下设八个区妇联。妇联地址设在蕉城。

1953年10月26日至28日，召开蕉、平县妇女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84人。

1954年3月，蕉、平分县，县妇联分为蕉岭县民主妇联、平远县民主妇联。

1955年7月4日至7日，召开蕉岭县第二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56人。

1956年12月31日，经县委同意，蕉岭县妇联发出了“在选举工作中对妇女组织建设的意见”。提出了三个要求：（一）、充分发扬民主，发动妇女投入选举运动，珍惜自己的选举权，要有95%以上妇女参加选举，要求在人民代表中和乡委员中妇女占25%以上；（二）、结合选举工作把大乡妇代会建立起来，大乡妇代会设主任、副主任各一人，妇代委员由15至17人组成，原则上由各社副主任或公社委员兼任，（三）、结合选举在建立大乡妇代会的同时，把妇女工作委员会建立起来，以社为单位建立妇女工作委员会，（但50户以下的社则不建立），委员由5至7人组成，委员会主任由大乡妇联副主任或妇委、社的副主任兼任。

1957年蕉岭县妇联贯彻全国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提出的关于“勤俭建国、勤俭持家”的号召后，在农村开展广泛而深入的“二勤”宣传，成立了“二勤”宣传办公室，全县组织报告员107人，进行了331次的报告。“二勤”的贯彻提高了妇女群众的觉悟，涌现一批“二勤”积极分子，据年底全县统计，评出30名“二勤”积极分子。

1953年5月18日民主妇女联合会改为蕉岭县妇女联合会。

1958年6月17至19日，在蕉城召开蕉岭县第三次妇女代

表大会，代表92人。

1958年冬至1961年2月，蕉岭梅县合县，妇联地址设至梅县。

1962年1月22日至24日，时间2.5天，在蕉岭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四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40人。

1965年，蕉岭县妇联发动各级妇联响应党的伟大号召，向山进军，大力开发山头，发展多种经营，与男同志一道开发山头。计全县开发有一万五千多亩荒地，大部分种上了果树和各种作物。有不少青年妇女参加到林、竹、果等专业队，成为专业队员。

1972年“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蕉岭全县各单位普遍开展了隆重的纪念活动，参加人数23489人。县妇联召开了县城机关1800多人的妇女大会，县委常委卢珊作了报告。“三八”节那天下午进行了战备演习：城镇女民兵作实弹射击演习，医院的女医护班进行了战场救护演习，还举行了自由体操表演和篮球比赛活动，晚上进行文艺汇演和电影联欢。

1973年6月29日至7月2日，召开了蕉岭县第五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314人。

1975年，蕉岭全县组织妇女突击队116个，有2341人；妇女专业队77个，1042人；科研小组158个，404人；“三八”养猪场119个，饲养员200人。

1977年10月25日，由蕉岭县革命委员会组织到北京瞻仰毛主席遗容的妇女有6人参加。

1978年，蕉城公社黄田大队焕文生产队女队长何运招被选为全国人大代表，出席参加了全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1979年1月5日，以县妇联为主召开了有宣传部、贫协、知青办、共青团、县公安局、法院、民政局等8个部门的联合协商会议。

会议内容：主要传达贯彻省委《关于宣传、社会主义思想处理婚姻家庭问题的计划》。并提出了贯彻省委〔1978〕116号文件精神的意见，呈报县委。县委批转了8个单位提出的计划，并发到各公社场党委、县委、委、办、局、校等单位，各单位进行了贯彻。

1979年12月10日至13日，在蕉岭县革命委员会礼堂召开了蕉岭县第六届妇女代表大会，到会代表352人。

1980年6月，成立了蕉岭县托幼领导小组机构，小组成员7人，组长洪良才、副组长钟秋。下设办公室，成员3人。13个公社（场）成立了托幼机构。

1981年9月21日，儿童少年领导小组发出了《关于支持儿童少年福利事业》的一封信后，各单位有钱出钱，有物出物。有38个单位共捐款13100元，有15个单位捐物品一批。

同年10月21日，海外侨胞林秀郁捐款1000元兴建蕉岭县托儿园转盘。

同年7月，蕉岭县委、县政府拨款12000元购买一座占地面积102平方米的二层楼房作蕉岭县机关托儿所场地。

1982年2月10日，蕉岭县人民政府发出“蕉岭县机关托儿所正式成立”的通知，托儿所编制9人，分别由组织、人事、劳动部门负责调配，托儿所人员由人事局管理，经济来源由地方财政拨款，独立核算。4月16日蕉岭县机关托儿所正式开办。1985年7月划归县妇联领导和管理。

1983年6月，蕉岭县发生百年未见的洪涝灾害，受灾严重。非灾区妇女7479人捐款2209元，大米3164斤，粮票3735斤，衣服4329件，柴142000斤，支援灾区人民。县属机关妇女捐款3914元，粮票3152斤，衣服5000多件，送给灾区人民。

1983年11月，成立起《蕉岭县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法制宣传月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委副书记何作史担任。成员有16人。全县13个区场镇抽调了104名干部成立了13个领导小组。县领导小组成立后，专门培训了各区副书记、司法、妇联、共青团、宣传委员共100多人的骨干训练班，为搞好全县宣传月活动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1984年8月30日至31日，在蕉岭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七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20人。

1984年4月24日至25日，省妇联主任王守初来蕉岭县指导妇女工作。

1984年7月，蕉岭县妇联成立家庭教育咨询处，由7人组成。

1985年4月16日，举办家长学校150人参加。

1986年“六一”儿童节，蕉岭县妇联发动全县各单位、社会热心人士捐款22412.70元；捐书画2770册。教玩具308件；体育器材625件。

1986年8月，蕉岭县妇联发动全县广大妇女捐款共3334.90元人民币，捐粮票共1964斤支援梅县市及丰顺、五华、兴宁、大埔等县的灾区人民。

第一章：机构沿革

第一节：延国前妇女组织

1930年10月，在蕉岭地下党的领导下，三坑成立了苏维埃政
接着成立了妇女会。根据当时形势需要，妇女会配合苏维埃政府的
工作，发动妇女投入土地革命，打倒地主官僚，没收土地，烧毁
契。同时组织了妇女运输队，在李庚秀的带领下为赤卫队员担运米、
盐等生活必需品，并经常为赤卫队站岗放哨、送信、照顾伤病员

1931年1月15日，蕉(岭)、平(远)、寻(邬)三县苏维埃政
成立。同年成立了蕉、平、寻县劳动妇女委员会。主席古佛秀；成
黎东玉、古婉压等。并建立了九个区妇女执行委员会。各级妇女委
会发动广大妇女行动起来参加革命斗争，妇女们战时参加洗衣队、
运输队、慰劳队、救护队，平时组织妇女识字班让妇女们识
字、唱歌，开展文艺宣传（宣传革命道理）。并开展做军鞋，优待红
军家属，代耕田地等活动。在抗洪中妇女积极带头筹粮筹款等各项工
作。同年9月份参军的120余人中，有12名妇女，占10%，当
时呈现出“妻送郎、郎送妻、夫妻双双当红军的动人场面。

一九三九年春节后，在东区服务队领导下，文福以自然村为单位，
组织了妇女夜校49间，参加人数2000余人。妇女们白天搞生产，
晚上进夜校学文化、形势、唱革命歌曲。在此同时，又组织成立了妇
抗会。妇抗会的主要任务是宣传抗日十大纲领和壮大妇女组织，为妇
女排解纠纷，发动爱国妇女做军鞋（军鞋、布鞋）二千多双，送往潮

油等地的前线抗日战士。

1939年8月8日，召开了全乡性盛大纪念“三八”节会，三千多名妇女举着旗子，着铜头，手拿镰刀浩浩荡荡从四面八方涌进会场，青年们则拿着大刀、长矛、棍棒、打着锣鼓，舞着狮子前来庆贺。会议由关其清、陶祖梅两位女同志主持，丘宗讲话，大力宣传抗日十大纲领和讲清婚姻自由等问题。

1942年7月5日上午9时，在国民党县党部（现蕉岭县大院）召开蕉岭县妇女会成立大会，出席会员26人。会议通过决议：一、通过该会章程；二、请县府创设女校，提高妇女教育，增加抗战力量；三、请县府禁止以女人作贩卖品，以维护人道，结果通定林李澄等7人为理事，刘伟英等三人为候补理事，黄维容等三人为监事，后湛志勤为候补监事。

第二节：建国后妇女组织

1949年5月，蕉岭解放后，在中共蕉岭县委领导下，于1949年6月13日成立了蕉岭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蕉岭县委委派中共妇委书记邱桂珍专抓筹备工作。筹委会成立后，召开了各阶层妇女干部会，宣传成立民主妇联的重要意义。

1950年3月4日成立了蕉岭县民主妇女联合会，委员21人组成，民主妇联主席刘解珍；付主席陈婉云、陈惠珠、查淑娟、丘纫芬；组织委员何丽芬、李平心；宣传教育陈桂友、黄燕；秘书兼总务何端邈；生产委员李双妹等5人；委员戴华英等6人。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后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发动妇女参加支前，清匪反霸工作，组织妇女、团结妇女完成土改。

1950年3月至1958年6月蕉岭县妇女组织名称为民主妇女联合会。

1958年8月蕉岭县妇女组织名称改为蕉岭县妇女联合会后直至现在。

1966年掀起了全国性的“文化大革命”，妇联组织处以瘫痪状态。1971年后全县各级妇联组织才恢复正常活动。

(附：妇女组织沿革表)

时 间	组 织 名 称
1930年10月	三坑苏维埃妇女会
1931年1月	蕉平、寻县劳动妇女委员会
1939年1月	文福妇抗会
1942年7月	蕉岭县妇女会
1949年6月至1950年3月	蕉岭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
1950年4月至1957年	蕉岭县民主妇女联合会
1958年至1967年	蕉岭县妇女联合会
1968年至1971年	县革命委员会领导
1972年到现在	蕉岭县妇女联合会

第三节：历届妇女代表大会

蕉岭县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于1950年3月4日在蕉城召开，代表70人。会议主要内容：(一)、通过了1950年以后的妇女工作任务，发动妇女参加支前、清匪反霸；组织妇女、团结妇女、完成土改。(二)、选举了21名妇联委员，成立了蕉岭县第一届民主妇女联合会。

1953年10月25日至28日，召开蕉平县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84人(其中妇女工作者20名，土地改革运动模范130名，此外还有接生员，军属代表)，会址在蕉城。会议议程：(一)、县长钟化雨作劳动光荣及组织起互助合作，走向完全集体化运动报告；(二)、十个月来妇女工作总结及民主选举省妇女代表的报告；(三)、典型发言。①张佛英、黄桂英领导互助组做法；②曾福详互助组农忙带儿组介绍；③冬耕模范吴顺招发言；④东和乡健全妇代会的做法；还有军属模范、模范接生员的发言。(四)、选举了出席省妇女代表大会代表钟绮、张佛英。

1955年7月4日至7日，蕉城召开蕉岭县第二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72人，其中特邀代表16人。会议议程：(一)党委对妇女工作评价的报告；(二)一年来妇女工作总结和今后妇女工作意见报告；(三)选举产生第二届民主妇女联合委员会委员15人；(四)典型发言：发言的有三区文福妇代会主任兼社主任丘秀珍；连塘乡曾玉兰；神岗乡妇代主任兼副乡长徐保珍；程官乡妇女主任李曲拍。通过大会，选举产生出民主妇联委员15人。主任刘解珍，副主任何端莲，执委委员：刘解珍、何端莲、陈惠珠、丘勤英、曾玉兰、林珍凤、陈端清、徐荣

嫦、徐宝珍、丘秀珍、陈秀玉、廖银招、钟金玉、李婉芳、李藏。后补委员：张佛英、谢玉英、陈芳珠。

1958年6月17日至20日，在县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三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45人，其中“二勤”积极分子30人。会议议程：（一）钟绮致开幕词；（二）妇女工作总结和今后妇女工作跃进计划报告；（三）县长徐锦衣讲话；（四）选举产生第三届妇女联合委员会委员；（五）典型发言。通过大会，选举产生出县妇联委员21人，主任钟绮。

1962年1月22日至24日，在县人民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四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40人，其中党员代表67人，团员代表16人。会议议程：（一）县委宣传部长致开幕词；（二）听取和审议钟绮所作妇女工作三年来总结和今后工作报告；（三）县委书记董林桂和县组织部长黄宝忠作报告；（四）典型发言28人；（五）选举第四届妇女联合委员和出席省妇女代表大会代表。通过大会，选举出第四届县妇联委员17人；主任钟绮；委员钟绮、钟金玉、陈秀兰、张梅凤、刘满招、张佛英、陈惠珠、杨桂华、张关招、李菊招、陈静云、陈端清、赵桂兰、徐内招、李献荣、陈春英、张惠若；出席广东省妇女代表大会代表：钟绮、张佛英。

1973年6月29日至7月2日，在蕉岭县革命委员会礼堂召开第五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314人（其中列席代表30人）。会议议程：（一）学习马列、毛主席对妇女工作论述；（二）党委领导作形势报告；（三）总结妇女工作及今后妇女工作意见；（四）典型发言；（五）选举产生第五届妇女联合会委员。通过大会，选举出蕉岭县第五届妇女联

合会员33人，主任陈瑞清；副主任李惠文、苏海珍（不脱产）；委员：王玉英、刘伟英、刘添梅、陈利英、陈瑞清、陈静云、李藏、李惠文、李曲招、张芬香、张丽芬、张召兰、丘兰英、丘运秀、肖端云、肖勤秀、苏海珍、何亚胜、林园招、林梅玉、林兰芳、罗桂招、钟荷招、钟秀兰、徐碧英、郭春招、黄美如、黄秀清、曾桂连、赖云秀、赖开云、赖曲秀、谢连娣。妇联常委：陈瑞清、李惠文、苏海珍、肖勤秀、李藏、王玉英、李曲招、钟荷招、林园招。

1979年12月10日至13日，在蕉岭县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六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358人，其中特邀代表5人，列席代表1人。会议议程：（一）王玉英致开幕词；（二）县委副书记魏潘尧讲话；（三）钟秋作《全县妇女动员起来，在“四化”建设中发挥“半边天”作用》和今后妇女工作报告；（四）典型发言：有15个单位和个人发言；①东方红向阳第二队长黄苑华；②县妇联钟秋；③县汽车制动泵厂技术员洪美玉；④县果菜公司丘春友；⑤北石“三八”育林队；⑥红江窖岭妇女主任涂满荣；⑦三圳塔子唇生产队“三八”科技小组；⑧华侨场小学教师许少兰；⑨三圳吉塘吉三队饲养员涂球英；⑩金丰矮岭大队妇代会；⑪同福长江大队妇代会；⑫城镇黄田党文部；⑬县妇保所李藏；⑭新布小学曾娥珍；⑮华侨农场莲塘管理区妇代会。（五）选举蕉岭县第六届妇女联合会委员和出席省第五次妇女代表会代表；（六）地区妇联王任王希明讲话。边过大会，选举出蕉岭第六届妇女联合会委员25人。主任钟秋；副主任王玉英。委员：戴菊清、苏海珍、黄秀清、王菊珍、黄苑华、涂满荣、徐碧英、张秀兰、钟苑珍、钟雨香、钟秀

秀、谢环秀、林善珍、谢梅香、林德招、陵秋凤、何桂兰、刘爱珍、林园招、肖勤秀、李藏、丘秋云、王玉英、黄美如；内设常委7人：钟秋、王玉英、丘秋云、李藏、刘爱珍、肖勤秀、林园招。选举出席广东省第五次妇女代表有：钟秋、林德招、洪美玉、黄苑华、许少兰、刘爱珍。

1984年8月30至31日，在蕉岭县政府礼堂召开蕉岭县第七届妇女代表大会。代表124人，其中特邀代表2人。大会议程：（一）副县长邓惠珍作开幕词；（二）钟春菊作《奋发努力，开创我县妇女工作新局面》和今后妇女工作报告；（三）县委副书记丘光荣讲话；（四）选举产生蕉岭县第七届妇女联合会委员和出席省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五）给做妇女工作有二十年以上工龄的13名（苏海珍、钟美玉、赖运玉、赖亚三、宋菊秀、张召兰、曾招玉、邓添招、高佛连、张凤兰、钟荣春、曾宝云、林菊满）妇女干部颁发荣誉证书。通过大会，选举产生蕉岭县第七届妇女联合会委员20名，主任钟春菊、副主任王玉英，委员有：王胜兰、丘新连、丘菊华、丘淑珍、刘爱珍、李藏、陈运华、陈英连、林德招、林梅玉、罗仙华、钟春菊、钟秀芳、郭春招、郭清秀、徐碧英、王玉英、黄新玉、温雪芬、潘春莲；常务委员7人：李藏、钟春菊、王玉英、刘爱珍、林德招、徐碧英、钟秀芳；出席省第六次妇女代表大会代表钟春菊、刘爱珍、林梅玉、温雪芬。

〔附：蕉岭县历届妇女代表大会简介表；（表二）蕉岭县妇女联合会历届领导人名录表；（表三）〕

蕉岭县妇女联合会领导人名录

表(二)

年 份	姓 名	职 务	任职起止时间	资 料 出 处
1949年	丘桂珍	妇委书记	49. 10至50	刘解珍同志回忆
1950年	丘桂珍	主 任	50至52. 6	同 上
	刘解珍	副 主 任	50至53. 12	
1951年	丘桂珍	主 任	50至52. 6	同 上
	刘解珍	副 主 任	50至53. 12	
1952年	陈 满	主 任	52. 6至53. 12	同 上
	刘解珍	副 主 任	50至53. 12	
1953年	陈 满	主 任	52. 6至53. 12	同 上
	刘解珍	副 主 任	50至53. 12	
1954年	刘解珍	主 任	53. 12至55. 5	同 上 综丑字 (54) 430 号文
	何端道	副 主 任	54. 9至55. 6	
1955年	何端道	主 任	55. 5至56. 4	蕉组干字 (55) 25 号文
1955年	钟 绮	主 任	56. 7至58. 12	〔56〕 干部任免表 同 上
	李 云	副 主 任	56. 9至58. 5	
1957年	钟 绮	主 任	56. 7至58. 12	同 上
	李 云	副 主 任	56. 9至58. 5	
1952年	钟 绮	主 任	56. 7至58. 12	同 上
	李 云	副 主 任	56. 9至58. 5	
1958年12月至1961年3月为蕉梅合县期				
1961年	钟 绮	主 任	51. 3至63. 7	档案馆干部名册
1962年	钟 绮	主 任	61. 3至63. 7	同 上
1963年	钟 绮	主 任	61. 3至63. 7	同 上
1964年至1955年无领导，只有干事。				
1966年	陈瑞清	副 主 任	56. 6至68. 4	蕉组干事(66)5号文
1967年	陈瑞清	副 主 任	66. 6至68. 4	同 上